

附件一

天主教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教案設計甄選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

107年8月7日天主教會台灣地區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召開之性別課程教材編纂會議決議。

二、目的：

- (一) 透過甄選性別平等教育教案設計活動，鼓勵教師研發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教材，創造多元教學方法，提高教學效果。
- (二) 藉由多元教學教材，滿足學生學習需求，培養學生正確性別平等教育觀念。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 (二) 承辦單位：天主教恆毅中學、天主教輔仁中學
- (三) 指導單位：輔仁聖博敏神學院

四、徵稿對象：全國天主教 47 所大學、專科、中小學之教師，建議每校繳交一件、最多 5 件。

五、教案內容：以符合天主教性別平等教育概念推展。

六、實施方式：

(一) 書面資料：

1. 報名表一份（報名表由作者切結簽名，並完成學校核章）。
2. 聲明與授權書一份。
3. 審查表一份。
4. 單元活動設計單、教案資料等順序裝訂成冊一式3份供評審作業使用。電子檔一份：請將單元活動設計單、教案資料電子檔 EMAIL 寄至承辦人信箱。
5. 郵寄地址：
北區學校請寄到：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生命教育中心洪淑貞老師收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108號) lucia0825@mail.hchs.ntpc.edu.tw
中區、南區學校請寄到：天主教輔仁中學宗輔室劉安迪老師收
(嘉義市吳鳳南路270號) pukoboy@fjsh.cy.edu.tw

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參加107學年度天主教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教案甄選比賽」。

- (二) 108年5月31日(星期五)前將參賽教案紙本一式三份、電子檔案寄至上述地址及 EMAIL 信箱。
- (三) 每案之教案設計者以1至3人為限，請使用附件之教案格式，以電腦打字，版面以 A4 大小、內頁文字以14號標楷體由左至右橫打，標點符號以全形字，行距採固定行高16點。

七、評審原則與標準：

- (一) 聘請相關領域之專家、教師組成評審團進行作品審查評選。

一、初審：由具性別平等議題專長之專家進行初審，淘汰不符性別平等議題之作品。

二、決賽：由具性別平等議題專長之專家及相關領域教師進行決賽，評定獲獎名單。

(評審人員初審三位，複審五位，共8位，每人每次評審費1,000元，共8,000元)

(二) 評審原則：參賽作品需符合融入性別平等議題之創意教案。

(三) 評審標準：

- | | |
|------------------|-----|
| 1. 教學活動設計(腳本) | 15% |
| 2. 教學活動設計(多媒體) | 20% |
| 3. 議題之適切性 | 30% |
| 4. 創新表現 | 20% |
| 5. 推廣價值及可行性..... | 15% |

(四) 成績公告：108年9月由承辦學校以公文通知得獎人員服務學校。

八、獎勵：

(一) 特優：1名；獎狀一紙，獎金新台幣6,000元整。

(二) 優等：3名；獎狀一紙，獎金新台幣4,000元整。

(三) 佳作：5名；獎狀一紙，獎金新台幣2,000元整。

(四) 入選：15名；獎狀一紙，獎金新台幣1,000元整。

由承辦學校通知得獎學校領取獎狀暨獎金，並請各校在公開場合頒獎表揚。

九、辦理期程：

(一) 參賽老師繳交教案：108年2月11日至108年5月31日止

(二) 評審審理：108年6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

十、附則：

(一) 參加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及原著作者共同擁有，主辦單位擁有複製、公佈、發行之權利，不另給酬。得獎作品若違反智慧財產權者，將被取消資格並追回所有獎項。

(二) 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時，獎項得以從缺論。

(三) 活動承辦人：

天主教恆毅中學生命教育中心組長 洪淑貞老師 電話(02)29923619#170。

天主教輔仁中學宗輔組組長 劉安迪老師 電話(05)2281001#503

十一、經費：由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年度相關預算補助支應。

十二、天主教學校性別平等教案設計內容原則，請參考附件二「台灣天主教學校『家庭教育』相關教材對照表」；附件三為「性別平等教育教案設計徵件比賽報名表」。